

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非标准意见的基本情况

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受我司委托对2022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国勤审字（2023）018号）。由于回函率偏低，会所本着审慎、严谨的态度，发表保留意见。由此我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意见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对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：

董事会充分认可会计师事务所的认真、严谨的审计态度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国勤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。

北京心海导航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3年6月30日

